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6-046

##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1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为紧急会议，召集人已对本次紧急会议作出说明，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于2026年4月22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嵇敏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中恩云（北京）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恩云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具备债务偿还能力，且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中恩云科技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包括但不限于中恩云科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担保等）、抵/质押担保、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为保证上述事项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负责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并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合同及后续不时之变更、补充），担保期限及其他相关担保条款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15:00 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加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8）。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